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8-054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润发集团”）、持股5%以上股东中山松德张家港保税区医药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松德”）的通知，长江润发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给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松德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给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1、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本次质 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持有本 公司股份 比例	用途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是	75	2018年10月19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4%	补充质押
中山松德张家港保税区医药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900	2018年10月2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37%	补充质押

2、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长江润发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13,778,2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90%，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251,076,0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0.0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32%。

截至本公告日，中山松德持有本公司96,045,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0%，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47,99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9.9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0%。

注：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

于2018年8月10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鉴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回购股份6,361,805股，因此本公告涉及的持股比例以总股本827,958,746股计算得出。

3、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